

新北市 111 學年度特教教師專業成長- 「國語文暨數學領域基礎知能研習(國小場)」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特殊教育法第 15 條
- (二)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
- (三) 新北市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新進特殊教育教師研習實施計畫
- (四) 新北市 111 學年度國小資源班初任教師輔導實施計畫

二、目的：

協助本市特教教師發展語文及數學基礎概念，選擇適當的教學內容與教材，應用適切的教學方法與策略，規劃語文及數學教學課程，提升學生的學習成效。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新北市國光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新北市新莊區昌平國民小學

四、研習對象及名額：

(一) 薦派參加：

1. 本市 111 學年度經教甄及公費分發管道進入本市且任教國小身障類資源班之第一年正式教師（以下簡稱初任教師）：

- (1) 請教師依任教領域修習國語文領域 2 小時或數學領域 3 小時（若語文、數學皆有任教，則皆為必修）。
- (2) 名單請參閱「新北市 111 學年度國小資源班初任教師輔導實施計畫」（另函通知）。

2. 111 學年度初次任教本市國小身障類資源班之代理代課教師，請教師依任教領域修習國語文領域 2 小時或數學領域 3 小時（若語文、數學皆有任教，則皆為必修）。

(二) 自由報名：對語文或數學教學有興趣之本市國小特教教師（含正式及代理代課）。

五、課程時間及內容：

(一) 國語文領域：

1. 兩場次課程內容相同，請擇一報名即可。
2. 名額：各場次 220 人。

場次	日期及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	辦理方式	報名截止日期
C1	111/10/5 (星期三) 13:30-15:30	課文本位閱讀理解策略理論與實務	德音國小 蘇玉梅老師	線上研習	09/29(四) 前
C2	111/11/2 (星期三) 13:30-15:30	課文本位閱讀理解策略理論與實務	德音國小 蘇玉梅老師	線上研習	10/25(二) 前

(二) 數學領域：

- 1.辦理方式：實體研習。
- 2.兩場次課程內容相同，請擇一報名即可。
- 3.名額：各場次 60 人。

場次	日期及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	研習地點	報名截止日期
M1	111/10/19 (星期三) 13:30-16:30	數學，「想」就對了！	昌平國小 馬恬舒老師	國光國小	10/11(二) 前
M2	111/11/30 (星期三) 13:30-16:30	數學，「想」就對了！	昌平國小 馬恬舒老師	昌平國小	11/29(二) 前

六、研習時數：

- (一) 依教師實際參與情形核予研習時數，並於線上研習時提供表單連結作為簽到退，請在時限內完成，研習結束後恕不接受補簽。
- (二) 請參加教師於研習完畢後一週內自行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若有相關疑問請於研習後 10 日內向承辦學校查詢，逾時不受理申復（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兩週後不受理時數更動）。

七、報名及錄取方式：

- (一) 請參加教師依各場次報名截止日期前，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網址 <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首頁選擇「研習報名」/選擇「開啟查詢」/登入縣市「新北市」/依場次選擇本研習活動進行報名。
- (二) 請務必於報名時確認電子郵件信箱之正確性，以利接收相關研習資訊。
- (三) 若額滿，將提早關閉報名系統，主辦單位保留審核權利。
- (四) 錄取名單於各場次研習截止日期前，請自行參閱各場次報名網址查詢，不另行通知。

八、注意事項：

- (一) 核定錄取之教師，本局同意研習時間核予公假派代登記參與。
- (二) 網路會議室名額有限，一經錄取請準時入席並全程參與報名場次。
- (三) 報名後發現不克出席者，請依下列程序辦理：
 1. 主辦單位尚未審核錄取資格前，若尚在報名區間內，請直接於上開網站取消報名。經網路錄取後無法取消者，請於研習前致電或來信承辦單位，審核欄列為「請假未參加」。
 2. 研習當日臨時無法出席者，請於研習後 3 天內填妥「教育局特教科研習請假單」，核章後掃描 E-mail 至承辦學校辦理請假事宜（假單請逕至本市特教資訊網/研習資訊下載）。
 3. 未經請假無故缺席者，將影響未來其他研習的錄取順位。

九、本計畫報請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